

天津体育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根据教育部《2024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2023〕2 号）要求，结合我校实际，制定《天津体育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一、培养目标

培养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遵纪守法，品德良好，具有服务国家服务人民的社会责任感，掌握本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业知识，具有创新精神、创新能力和从事科学研究、教学、管理等工作能力的高层次学术型专门人才以及具有较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承担专业技术或管理工作、具有良好职业素养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

二、招生计划

我校 2024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分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两种类型，预计总招收规模 520 名左右（含推荐免试生）。具体见《天津体育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专业目录中所列计划数均为根据 2023 年生源情况所做的预估数，实际招生人数以教育部当年下达招生计划为准。

三、报考条件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三）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招生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
- （四）考生学业水平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等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录取当年入学前(一般为9月1日)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2.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 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2年(毕业后到录取当年入学之前，下同)或2年以上的人员，以及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按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4. 已获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或学位的人员。

5. 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四、报名程序

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两个阶段。所有考生均须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逾期不再补办。

应届本科毕业生原则上应选择就读学校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其中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也可选择教学点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其他考生应选择工作所在地或户籍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相关要求请考生关注报考点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所发布的网报公告)。请考生按照所选报考点网报公告要求办理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手续。

(一)网上报名

1. 网上报名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8 日至 10 月 25 日，每天 9:00—22:00。

网上预报名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24 日至 9 月 27 日，每天 9:00—22:00。

2. 考生应在规定时间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址：<https://yz.chsi.com.cn>，以下简称“研招网”）浏览报考须知，并按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报考点以及我校的网上公告要求报名。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上报名信息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但一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逾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

3. 考生报名时只填报我校的一个专业。

4. 考生应按要求如实填写学习情况和提供真实材料。

5. 考生要如实填写本人所受奖惩情况，特别是在参加普通和成人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等国家教育考试过程中因违纪、作弊所受处罚情况。对弄虚作假者，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严肃处理。

6. 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s://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

未能通过学历(学籍)网上校验的考生，应在我校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完成学历(学籍)核验。

7. 符合条件并申请享受初试加分政策的考生，须在网上报名时按要求填报相关信息。未按规定申报的，不享受相应加分政策。

8.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应为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且符合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者（高校学生指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研究生、第二学士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以及成人高校招收的普通本专科（含高职）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下同）。考生报名时应当选择填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限报考我校体育硕士-运动训练领域），并按要求填报本人入伍前的入学信息以及入伍、退役等相关信息，复试前须向我校提供《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进行复核。

9. 考生应当认真了解并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选择填报志愿。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造成后续不能网上确认、考试（含初试和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10. 考生应当按要求准确填写个人网上报名信息并提供真实材料。考生因网报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含初试和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11. 考生网上报名成功后，应通过定期查阅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报考点、招生单位官方网站等方式，主动了解网上确认、考试安排及注意事项等，积极配合完成相关工作。

12. 考生应当按规定缴纳报考费。

13. 已被我校录取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考

试，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二) 网上确认

1. 网上确认时间、流程和具体所需材料请考生及时关注各报考点所发布的网报公告。

2. 考生网上确认时应当积极配合报考点，根据核验工作要求提交有关补充材料。

3. 所有考生均应当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4. 考生应当按报考点规定配合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

5. 考生报名时须签署《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并遵守相关约定及要求。

6. 考生填报的报名信息与报考条件不符的，不得准予考试。

五、考试

(一) 初试

1. 打印准考证：考生应当在考前 10 天左右，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 A4 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和复试。

2. 初试时间：2023 年 12 月 23 日至 24 日（每天上午 8:30—11:30，下午 14:00—17:00）。考试时间以北京时间为准。

3. 初试安排：

12月23日上午 思想政治理论

12月23日下午 外国语

12月24日上午 业务课一

12月24日下午 业务课二

(二) 复试

复试是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用于考查考生的创新能力、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等，是硕士研究生录取的必要环节，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复试时采用综合面试的形式，考核考生的外语能力、专业知识和专业运动技能（限体育教育训练学专业、民族传统体育学专业、体育舞蹈学专业、体育硕士）。同等学力考生复试时须加试两门本科主干课程的考试。

报考体育教育训练学、民族传统体育学、体育硕士（运动训练领域）的考生，获得国家二级运动员及以上等级证书者，初试分数达到教育部划定的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优先进入复试。复试具体方案以我校公布的复试录取办法为准。

为深入贯彻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深化校际合作与交流，推进体育学硕士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提高硕士研究生人才培养质量，2024年我校与河北体育学院开展硕士研究生联合培养工作，招生专业为体育硕士中的体育教学及运动训练领域。考生在报名时选择“体育硕士（0452）—体育教学（045201）或运动训练（045202）—02联合培养（河北体育学院）”，报考联合培养的考生在确定进入

复试名单及拟录取名单时单独划线排名。联合培养的硕士研究生由河北体育学院推荐符合我校硕士研究生导师条件的优秀教师担任指导教师，第一学年在天津体育学院培养，第二及第三学年在河北体育学院完成相关课程、实习、论文答辩等培养任务。学生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学习要求并符合毕业和学位授予条件后，由天津体育学院颁发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

六、调剂

待教育部公布进入复试基本分数要求后，我校根据实际情况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发布接收调剂的相关信息。考生通过调剂服务系统了解、填报调剂志愿。调剂工作的具体要求和程序均以教育部公布的政策为准。

七、录取与信息公开公示

根据教育部下达的招生计划和各二级培养单位的多元考核结果，坚持“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原则，依照考生报考的志愿，按总成绩从高到低顺次录取。

我校有关招生信息(参加复试考生名单、复试方案、拟录取名单等)均通过我校科研与研究生处网站公布，请随时关注。拟录取名单将在科研与研究生处网站和研招信息公开平台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名单不得修改；拟录取名单将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总成绩等信息。名单如有变动，将对变动部分作出说明，并对变动内容另行公示10个工作日。

八、体检

考生体检工作在考生拟录取后组织进行。参照《残疾人教育条例》和《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等文件规定，按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教学〔2003〕3号）规定进行。

九、学习方式、学制、学费

（一）学习方式：全日制。

（二）学制：全日制学术学位研究生和专业学位研究生学制均为三年。

（三）学费：全日制学术学位研究生学费为 8000 元/年，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学费为 10000 元/年。

十、其他

考生请在网上准确、详细填写本人的通讯地址、联系方式、档案所在单位和地址。否则将影响录取通知书、调档函等材料的邮寄。

十一、公示、申诉

公示网站地址：<http://yjsb.tj.us.edu.cn/>

受理举报部门：天津体育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举报电话：022—23016498

举报邮箱：tjus10071@163.com

通讯地址：天津市静海区团泊新城西区东海道 16 号

邮编：301617

天津体育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单位代码：10071

地址：天津市静海区团泊新城西区东海道 16 号

联系部门：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邮编：301617

联系电话(传真)：022-23016498

电子信箱：tjus10071@163.com

院系所	一级学科及代码	专业	研究方向	拟招收 统考生 计划	拟招收 推免生 计划	初试考试科目	复试内容及同等学力加 试科目
001 体育教 育学院	体育学 0403	040303 体育教育 训练学	01 学校体育	8	3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 ③703 体育学专业基础综合三 (运动训练学、运动生理学) ④--无	复试内容：外语能力、专 业知识及专业运动技能 面试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 运动心理学、体育管理学
			02 专项教学训练理论与实践 (田径、体操、游泳、乒乓 球)				
	体育硕士 0452	045201 体育教学	01 不区分研究方向	122	16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 ③346 体育综合(学校体育学、 运动训练学、运动生理学) ④--无	复试内容：外语能力、专 业知识及专业运动技能 面试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 运动心理学、体育管理学
			02 联合培养(河北体育学院)	10	0		
002 运动训 练学 学院	体育学 0403	040303 体育教育 训练学	01 体能训练	8	3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 ③703 体育学专业基础综合三 (运动训练学、运动生理学) ④--无	复试内容：外语能力、专 业知识及专业运动技能 面试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 运动心理学、体育管理学
			02 专项教学训练理论与实践 (球类项目：足、篮、排、 羽、网、藤、毽、棒、垒、 高尔夫；柔道、摔跤、跆拳道)				
	体育硕士 0452	045202 运动训练	01 不区分研究方向	133	19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 ③346 体育综合(学校体育学、 运动训练学、运动生理学) ④--无	复试内容：外语能力、专 业知识及专业运动技能 面试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 运动心理学、体育管理学
			02 联合培养(河北体育学院)	10	0		
003 社会体 育学 院	体育学 0403	040301 体育人文 社会学	01 全民健身政策	16	1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 ③701 体育学专业基础综合一 (体育概论、体育社会学) ④-- 无	复试内容：外语能力及专 业知识面试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 学校体育学、群众体育学
			02 体育社会学				
			03 体育法学				
			04 体育文化				
			05 马克思主义体育理论研究				
	体育硕士 0452	045204 社会体育 指导	01 不区分研究方向	29	3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 ③346 体育综合(学校体育学、 运动训练学、运动生理学) ④--无	复试内容：外语能力、专 业知识及专业运动技能 面试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 运动心理学、体育管理学

004	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学院	040304 民族传统体育学	01 武术理论与方法 02 养生理论与方法	11	1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 ③703 体育学专业基础综合三(运动训练学、运动生理学) ④--无	复试内容：外语能力、专业知识及专业运动技能面试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 运动心理学、体育管理学	
005	传媒与艺术学院(国际教育学院)	0403 体育学	0403Z2 体育舞蹈学	01 舞蹈理论与方法 02 音乐理论与方法	5	1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 ③704 体育学专业基础综合四(舞蹈艺术概论、中国舞蹈史) ④--无	复试内容：外语能力、专业知识及专业运动技能面试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 舞蹈作品分析与赏析、舞蹈基础理论
			0403Z6 体育口述史学	01 体育口述史理论与方法	4	0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 ③708 体育学专业基础综合八(体育概论、体育史) ④--无	复试内容：外语能力及专业知识面试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 体育社会学、体育经济学
	新闻与传播 0552	055200 新闻与传播	01 体育新闻与传播 02 体育文化传播	13	1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 ③334-新闻与传播专业综合能力(新闻写作) ④ 440-新闻与传播专业基础(新闻学概论)	复试内容：外语能力及专业知识面试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 文学综合、中国新闻事业发展史	
			040302 运动人体科学	01 运动生理学 02 体适能与健康促进 03 训练生理生化调控 04 运动生物力学	23	2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 ③702 体育学专业基础综合二(人体及运动解剖学、人体生理学) ④--无	复试内容：外语能力及专业知识面试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 运动生物化学、体育保健学
006	运动健康学院	0403 体育学	0403Z4 运动康复学	01 运动损伤预防与康复 02 慢性病与老年病的运动康复 03 运动康复评定技术与运动处方	31	2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 ③706 体育学专业基础综合六(人体及运动解剖学、运动康复评定与康复治疗学) ④--无	复试内容：外语能力及专业知识面试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 体育保健学、运动生理学
			0403Z5 运动与健康管理学	01 人口亚健康与运动干预 02 运动健康促进与管理	1	0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 ③702 体育学专业基础综合二(人体及运动解剖学、人体生理学) ④--无	复试内容：外语能力及专业知识面试 同等学历加试科目：运动解剖学、学校体育学

007 体育经济与管理学院	体育学 0403	0403Z3 体育管理学	01 体育公共管理	15	1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 ③705 体育学专业基础综合五 (体育管理学、体育产业概论) ④--无	复试内容：外语能力及专业知识面试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 体育经济学、体育社会学
			02 体育产业管理				
			03 体育大数据管理				
008 教育与心理学院	教育学 0401	040102 课程与教学论	01 体育英语及国际体育文化交流	2	0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 ③311 教育学专业基础 ④--无	复试内容：外语能力及专业知识面试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 普通心理学、德育原理
			040106 高等教育学	01 体育高等教育管理和教育教学质量评估	2		
		02 学校体育比较和中外学校体育史研究					
		040108 职业技术教育学	01 职业教育原理	2	0		
			02 体育职业教育				
		040109 特殊教育学	01 特殊学校课程教学与残疾人高等教育	2	0		
	040110 教育技术学	01 教育技术学理论与体育课程信息化建设	2	0			
应用心理 0454	045400 应用心理	01 卓越绩效表现与心理调控	15	1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 ③347-心理学专业综合(普通心理学、发展心理学) ④--无	复试内容：外语能力及专业知识面试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 体育概论、教育心理学	
		02 心理发展与运动行为					

注：拟招生人数是根据2023年生源情况所做的预估数，实际录取人数将根据上级部门下达的计划数、推免录取情况及统考合格生源情况，经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同意后进行调整。

天津体育学院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一、培养目标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坚定正确的理想信念、严谨求实的科学态度、坚实广博的理论基础和系统深入的专业知识，在体育学相关领域或方向有深入研究，具备良好学术道德，适应体育事业发展需要，有较强独立从事创造性体育科学研究能力的高层次人才。

二、招考方式

我校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方式为“申请-考核”制。

三、招生计划

依据教育部正式下达的招生计划文件规定为准。

四、申请条件

（一）基本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 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要求。

3. 申请人须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考试作弊、无剽窃他人学术成果及其他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4. 专业基础扎实，科研能力强，在某一领域或某些方面有特殊专长及前期相关学术成果；对科学研究具有浓厚兴趣，具有良好的科研培养潜质，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

5. 学历要求（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① 已获硕士学位人员；

② 应届硕士毕业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

③ 同等学力人员：获得学士学位后工作 6 年及以上（自获得学位至博士入学之日），获得有体育学硕士授权点院校的体育专业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结业证书及其成绩证明；近五年内在国内外高水平及以上学术期刊上发表至少 3 篇与报考专业相关的论文（第一作者），或近五年内获省部级教学科研成果奖（排名第 1 位）或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 1 项，经审核确认已达到硕士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

注：持境外硕士、学士学位证书的考生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

6. 报考博士生的年龄一般不超过 45 周岁。

7. 现役军人报考博士生的要求及办法按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有关规定执行。

（二）外语水平(须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全国大学英语四级(CET4)成绩 ≥ 425 分；

2. 国家专业英语四级或八级考试合格；

3. 全国英语水平考试(PETS5) 55 分以上；

4. 雅思(IELTS)成绩 ≥ 5.5 分；

5. 托福(TOEFL)成绩 ≥ 80 分；

6. GRE 成绩 ≥ 1300 分(新标准 260 分)；

7. 在教育部认证的英语为授课语言的国外高等院校已获得学士及以上学位；

8. 具有国际级运动健将等级，或参加奥运会、世界锦标赛及世界杯比赛，获个人项目或团体项目前三名的运动员，或具有高级职称的教练员，作为主教练或助理教练，指导运动员参加奥运会、世界锦标赛或世界杯比赛，获个人项目或团体项目前三名。硕士研究生学习阶段英语课程成绩不低于

70分。

以上外语水平条件应在招生简章发布日期前取得。

(三) 成果要求(须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以第一作者在国内外高水平及以上学术期刊发表与申请专业相关的论文1篇及以上,或在国内外学术期刊发表与申请专业相关的论文2篇及以上(中文期刊以中国知网收录检索为准);

2. 在奥科会等国际学术会议或全国体育科学大会以及其他学科一级学会举办的全国性学术会议作口头报告;

3. 主持局级及以上教学科研项目,或参与省部级(前三)、或国家级(前五)教学科研项目;

4. 公开出版著作(译著)或教材(本人撰写或翻译5万字以上/部);

5. 获局级及以上教学科研成果奖;

6. 在中国“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或全国高校体育教育专业学生基本功大赛,或全国体育产业创新创业大赛,或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等政府部门举办的学科竞赛获省部级三等奖以上(或相当级别名次);

7. 硕士阶段获得国家级奖学金,或获得省(市)级优秀毕业生,或获得省(市)级优秀学位论文;

8. 具有国际级运动健将等级,或参加奥运会、世界锦标赛及世界杯比赛,获个人项目或团体项目前三名的运动员;

9. 具有高级职称的教练员,作为主教练或助理教练,指导运动员参加奥运会、世界锦标赛或世界杯比赛,获个人项目或团体项目前三名。

以上成果应与所申报的专业相关,在论文集、专(辑)

刊、增（特）刊、电子刊、一号多刊、半月刊、旬刊等（国内外高水平学术期刊除外）发表的论文，不能作为申请成果。

第 1 至 7 项须为近 5 年内取得（期限以招生简章发布日期向前推算）。第 8 至 9 项须在招生简章发布日期前取得。论文、著作等均以见刊为准，课题、获奖等均以证书期限为准。

以竞赛成绩作为成果条件的运动员、教练员，其招生人数不超过当年实际招生计划的 10%，竞赛项目限奥运项目（获得竞赛成绩日期所处的奥运周期正式项目）或武术项目。

五、申请程序

（一）网上报名

1. 考生须在 2024 年 3 月 18 日至 4 月 3 日，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博士网上报名系统”报名，报名时考试方式须选择“申请-考核”制。

2. 报考费 140 元，请考生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博士网上报名系统”进行缴费。需要说明的是，不参加考试或者不符合报考条件者的报名费不予退还；报名费逾期未缴者，网上报名信息无效，按自动放弃报名处理。

（二）提交申请材料

申请者需在 2024 年 4 月 7 日之前按照要求提交以下书面材料，逾期不再受理。

1. 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报名成功后自动生成）。务必按照要求进行签字、盖章，否则报名无效。

其中“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意见”一栏：定向就业考生需所在单位人事部门签字盖章；应届硕士研究生（非定向）需所在学校研究生院或所在学院签字盖章；往届硕士毕业生

(非定向、无单位)需所在街道、乡镇(或人事档案存放部门)签字盖章。

2. 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硕士毕业证、学位证复印件(应届硕士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且在入学前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硕士毕业证书和硕士学位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在国外或境外获得的硕士学位者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书。

3. 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政审表(附件2),盖所在单位组织部门公章(如考生无工作单位,可盖档案所在部门公章)。

4. 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教师等体现申请人思想政治素质的荣誉称号证书。

5. 硕士期间成绩单,并须加盖出具部门公章(硕士-研究生院(处)或成绩档案-档案馆)。

6. 国家二级及以上运动员、国家一级及以上裁判员,以及其他与报考专业领域相关的具有较高等级水平的资格证书。

7. 英语成绩证明复印件。

8. 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主持课题、获奖证书、运动成绩证明材料或其他可加分的成果证明。

9. 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供开题报告、详细摘要和目录)。

10. 考生个人自述(附件3)和攻博期间的科学研究计划书(附件4)。

11. 两位本学科或相近学科的正高职称专家推荐信(附件5)。

考生提交申请材料的其他要求:

(1) 须将上述申请材料按顺序装订成册并按照附件 6 制作目录,且将所有材料扫描整合为一个 PDF 文件(不超过 25M),在截止日期前发送至邮箱: tjus10071@tjus.edu.cn, 邮件主题须注明“博士报名+姓名+报名号”。

(2) 纸质材料务必以 EMS 方式邮寄至天津体育学院研招办(以截止日寄出材料为准, 邮寄地址: 天津市静海区团泊新城西区东海道 16 号, 天津体育学院研招办)。

(3) 纸质材料使用燕尾夹固定, 请勿装订。纸质材料和电子材料须完全一致, 如出现不一致将视为“审核不通过”。

(4) 为便于申请材料审核, 请填写《申请材料汇总表》(附件 7), 并将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tjus10071@tjus.edu.cn。

(5) 请考生按要求提交以上所有材料, 材料不全视为报名无效。材料以截止日期前所提交的为准, 逾期不再接受补充材料。

(三) 材料审核

由相关学科领域专家组成材料评审小组。评审小组根据各学科专业博士生培养要求, 参考评分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附件 8)对申请人材料进行审核并打分, 根据评分高低排序, 60 分及以上进入综合考核阶段, 综合考核名单及考生材料在科研与研究生处网站进行公示。

注: 荣誉称号评分不累计, 以最高为准。论文、项目、专著、获奖等成果评分中基础分(15 分)不累计, 加分项可累计, 但总分最高不超过 30 分。

(四) 综合考核

综合考核采用面试形式, 考核内容包括思想政治素质、

英语听说能力和专业综合能力。考核时间拟定于 2024 年 4 月下旬，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思想政治素质考核包括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情况等方面，特别包括科学精神、学术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等方面的情况。此项考核不计入综合考核成绩，但考核不通过者不予录取。

英语听说能力、专业综合能力按百分制进行考核，单项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综合考核成绩按英语听说能力考核(20%)、专业综合能力考核(80%)进行折合。

各二级学院在综合考核结束后对考生综合考核总成绩进行公示，公示期结束后报科研与研究生处。

同等学力考生须加试两门硕士学位课程，将在复试期间进行。

(五) 录取

根据报考材料审核成绩(30%)和综合考核成绩(70%)计算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提出拟录取名单，经校研究生招生委员会审核通过后，进行拟录取人员公示。公示期满且公示期内无异议，发布正式录取通知。

六、注意事项

(一) 申请人必须保证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不得弄虚作假，伪造有关证明。如发现学术抄袭、造假或有重大隐瞒等行为，将取消其申请、录取资格或取消学籍，且 5 年内不接受其报考我校。

(二) 申请人入学时须进行体检，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对不参加体检或体检不符合要求的考

生取消录取资格。

(三) 应届硕士毕业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历和学位证书。

(四) 报考非定向博士研究生，入学前将全部人事档案、人事关系和组织关系等转入我校。

(五) 考生因报考博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或定向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因上述原因造成考生无法复试、录取、入学及其他问题，责任由考生自行承担。

(六) 严格执行回避制度。博士招生相关人员有近亲属或利害关系人报名参加本单位博士招生的应主动回避。

七、学制与学费

我校博士研究生标准学制为四年，学费每生每年 10000 元。

八、联系方式

天津体育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行政楼 210 室)

通讯地址：天津市静海区团泊新城西区东海道 16 号

联系电话：022-23016498

天津体育学院科研与研究生处

2024 年 3 月 16 日